

证券代码：000088 证券简称：G 盐田港 公告编号：2006-27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提案。由于公司未履行完深圳市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程序的原因，公司董事会于 2006 年 6 月 20 日刊登公告，取消了本次股东大会关于审议深圳盐田西港区码头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二、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6 月 23 日上午 9:00 在深圳市盐田港海港大厦一楼会议室召开。召开方式为现场投票。召集人为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长陈钦硕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广东恒通程律师事务所刘峰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为 6 人，代表股份 839,972,300 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 67.47%。

四、提案审议情况

股东大会对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

决，会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以 839,972,300 票同意，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了关于批准公司董事会 2005 年工作报告的决议；

（二）以 839,972,300 票同意，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了关于批准公司监事会 2005 年工作报告的决议；

（三）以 839,972,300 票同意，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了关于批准公司独立董事 2005 年工作报告的决议；

（四）以 839,972,300 票同意，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了关于批准公司 2005 年财务决算的决议；

（五）以 839,972,300 票同意，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的决议；

刘明德先生由于退休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选举李国一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李国一先生简历附后）。

（六）以 839,972,300 票同意，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了关于续聘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报酬的决议；

公司续聘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6 年度会计师，并向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支付 2005 年公司财务报告审计的报酬人民币 27.8 万元整。

（七）以 839,972,300 票同意，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了关于修改《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决议；

请登陆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default.htm>）查阅《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

(八) 以 839,972,300 票同意, 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通过了关于批准《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决议;

请登录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default.htm>) 查阅《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全文。

(九) 以 839,972,300 票同意, 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通过了关于批准《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决议;

请登录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default.htm>) 查阅《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

(十) 以 839,972,300 票同意, 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通过了关于批准《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决议;

请登录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default.htm>) 查阅《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全文。

(十一) 以 839,972,300 票同意, 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通过了关于批准公司 2005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

根据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公司 2005 年度经审计的税后利润总额为 684,480,488.83 元, 2004 年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232,402,159.99 元, 全年可供分配利润 916,882,648.82 万元。按税后利润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68,448,048.88 元后, 公司全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48,434,599.94 元。公司 2005 年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公司 2005 年底的总股本 124,500 万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现金人民币 6.50 元 (含税), 剩余利润结转至下年度; 2005 年不送股, 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恒通程律师事务所刘峰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2、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 3、法律意见书；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六月二十四日

附：**李国一先生简历**

李国一，男，汉族，籍贯山东，1951年2月出生，1968年12月参加工作，1974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1年5月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主要工作简历是：1981年5月—1993年2月历任总参通信学院讲师、副教授、副处长，总参军事通信研究所副所长；1993年2月—1995年12月历任北海市技术进出口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高级工程师；1995年12月—2005年8月历任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田港集团”）发展部副经理、经理；巴新龙港（中国）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海外工作）；盐田港集团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经理、董事会秘书、工会主席兼党群工作部部长；2005年8月至今任盐田港集团工会主席；2005年11月至今任盐田港集团党委委员；2005年12月至今任盐田港集团监事。